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永康市黄雾路道路工程已经永康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永发改审批(2026)17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永康市江南山水新城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永康市江南山水新城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致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10978.61万元,工程概算3448.51万元(一标段2390.03万元;二标段1058.4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3448.51万元,建设规模:新建黄雾路、西塔路,总建筑面积30672平方米。黄雾路(解放南路至溪心路)为双向2车道的城市支路,道路建设面积24672平方米,道路全长1220米,标准段宽度20米,交叉口展宽处理。西塔路(丽州南路至黄雾路)为双向4车道的城市次干路,道路建设面积6000平方米,道路全长180米,标准段宽度30米,交叉口展宽处理。埋设D600~D1000钢筋混凝土雨水管1400米,D300雨水管800米,D3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污水管1400米,DN200~DN300球墨铸铁给水管1400米。新建路灯67盏,新建电力及通信排管各1400米,分为两个标段。建设地点:丽州南路西侧,永康中医院与龙川学校间。

2.2 招标范围:

一标段:包括《永康市黄雾路道路工程》西塔路全段(桩号XT+000~XT+202.339)及黄雾路桩号HW+810以南段(桩号HW+000~HW+810)施工图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具体以招标人要求为准。其中,□建筑面积 m²。本次招标控制价 20274534元。

二标段:包括《永康市黄雾路道路工程》黄雾路桩号HW+810以北段(桩号HW+810~HW+1253.853)施工图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具体以招标人要求为准。其中,□建筑面积 m²。本次招标控制价 8465959元。

2.3 施工总工期: 365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按照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不低于40%) 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一标段、二标段):

3.1 具备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资质; (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 自 年 月 日以来 承接过/完成过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

提供：项目合同、项目竣工验收资料，否则不予认可。签约合同价以合同载明的为准，时间以竣工验收资料上的竣工时间为准】；

3.4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5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一标段、二标段）：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职称：_____），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的，更换后该人员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

3.8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出具在本单位3个月（2026年2月、3月、4月）的社保参保凭证，且符合以下规定：（1）社保凭证以社保机构（盖章、电子证明）出具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为准；（2）每月缴费单位（或代缴单位的委托单位）和投标人名称（或投标人分公司名称）须一致；（3）如为退休人员的，则需提供退休相关证明、聘用合同和近一个月投标人单位工资发放记录。

（三）其他（一标段、二标段）：

3.9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3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6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或项目负责人）不在被永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或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公示为不能投标的限制期内。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网址：<http://ggzyjy.jinhua.gov.cn/>。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 <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gbweb/#/login>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年5月25日14时3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gbweb/#/login>。

6.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6.3 开标时间前，投标人应使用钉钉软件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开标直播群。



2026永施招第043号，黄雾路道路工程

5人 | 直播群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永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金胜路327号

邮政编码：321300

电 话：0579-89293510

投诉受理部门：永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金胜路327号

邮政编码：321300

电 话：0579-89293510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永康市江南山水新城
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永康市圆周村

联系人：施先生

电话：0579-87186799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致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永康市华丰西路123号

联系人（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马自成

电话：13858918362

2026年4月30日